

2024年度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加强对政法领域重大实践和理论问题调查研究，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党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县委政法委设置内设机构 7 个：办公室（宣传教育室）、政工室、政治安全室（反邪教协调室）、维稳指导室、综治督导室（基层社会治理室）、扫黑除恶指导室、执法监督室（法洽室），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其中政工室副主任比照办公室主任管理。设置下设机构 2 个：平江县社会治理网格化服务中心、平江县法学会办公室，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

（二）决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9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44.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3.3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8.75	本年支出合计	57	898.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898.75	总计	60	898.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98.75	898.75					
2013601	行政运行	731.27	731.2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6	13.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3.00	43.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30	50.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7	2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4	21.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8.75	781.89	116.86			
2013601	行政运行	731.27	731.2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6		13.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3.00		43.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30		50.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7	2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4	21.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9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44.83	744.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3.30	103.3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37	29.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24	21.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8.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898.75	898.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98.75	总计	64	898.75	898.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98.75	781.89	116.86
2013601	行政运行	731.27	731.2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6		13.5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3.00		43.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30		50.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7	2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4	21.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4.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0.75	30201	办公费	32.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4.55	30202	印刷费	40.3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47	30203	咨询费	5.8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5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37	30206	电费	24.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9.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7	30211	差旅费	9.7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4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35	30214	租赁费	8.5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9.0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7.2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8.3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4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9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2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0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2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354.81						427.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					2.11	2.11					2.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898.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61 万元，上升 4.5%。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支出增加 105 万：其中政法专项增加 80 万，复退军人培训增加 9 万，毛发检测增加 13 万，基层党建指导员经费增加 2.16 万；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63.7 万：利箭护蕾二十大维稳安保减少 80 万，司法救助增加 1 万，教育转化经费增加 5 万，见义勇为增加 10 万。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898.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8.75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898.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1.89 万元，占 87%；项目支出 116.86 万元，占 1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98.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61 万元，上升 4.74%。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支出增加 105 万：其中政法专项增加 80 万，复退军人培训增加 9 万，毛发检测增加 13 万，基层党建指导员经费增加 2.16 万；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63.7

万：利箭护蕾二十大维稳安保减少 80 万，司法救助增加 1 万，教育转化经费增加 5 万，见义勇为增加 10 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8.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2.61 万元，上升 4.74%。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支出增加 105 万：其中政法专项增加 80 万，复退军人培训增加 9 万，毛发检测增加 13 万，基层党建指导员经费增加 2.16 万；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63.7 万：利箭护蕾二十大维稳安保减少 80 万，司法救助增加 1 万，教育转化经费增加 5 万，见义勇为增加 10 万。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8.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744.83 万元，占比 82.87%；公共安全支出（类）103.3 万元，占比 11.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9.37 万元，占比 3.27%；住房保障支出（类）21.24 万元，占比 2.3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18.8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98.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0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638.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法专项经费以及毛发检测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复退军人培训经费未进单位年初预算，年中由预算统一安排。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资金安排教育转化经费 10 万。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司法救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 万元，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司法救助资金 23 万未进入年初预算。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见义勇为 11.3 万，省级安排司法救助 19 万。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9.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有新调入人员。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20.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有新调入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81.8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4.8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45.3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27.0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4.6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务接待减少。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没有公务接待费，2024 年发生了公务接待。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因公出国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4 年均没有发生因公出国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务接待减少。主要是 2024 年发生了公务接待，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没有预算三公经费，2024 年发生了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11 万元，“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2.11 万元，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为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由于“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由于“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部门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11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70 个，来宾 360 人次，主要是政法工作交流而产生的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无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我部门 2024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7.08 万元，年初预算数 34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83.08 万元，增加 24.15%，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指标在今年使用。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严格执行经费管理有关规定，切实规范会议与培训活动支出。其中，会议费支出 9.07 万元，主要用于召开“利剑护蕾”专项行动部署会、扫黑除恶工作推进会、政法全体（扩大）会议等各类会议，累计参与人数 1200 人次。会议内容包括传达学习上级重要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政法工作、平安建设、信访维稳、社会治理等重点任务，并专题调度相关工作进展。召开的具体会议有：全市政法工作会议、全县平安建设推进会、全县信访维稳工作专题调度会、全县社会治理工作推进会、县委政法委第一、二、三次全体会议以及全县“利剑护蕾”调度会等。

培训费支出 1.94 万元，用于组织开展全县政法干部政治轮训班、复退军人能力提升培训、全县心理疏导工作人员专题培训等项目，参训人员共计 1000 人次。培训特邀省、市、县三级专家教授进行授课，课程内容涵盖党纪廉政教育、《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解读、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全面落实维护稳定责任、防范化解婚恋家庭矛盾纠纷等多个方面。全年未组织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相关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

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由于货物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服务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深入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和县委决策，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平江、法治平江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

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提请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审议政法工作5次，召开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3次，向市委政法委、县委请示报告工作25次，县直政法单位、乡镇（街道）向县委政法委请示报告工作46次。

2.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加强重点人员管控，确保重要时节平稳度过。组织政法单位1674人开展毛发检测涉毒筛查，全县共核查涉稳线索2165条2658人次，交办管控C级以上涉退役、涉访重点对象共计89人；依法稳妥处置了突发案事件20余起，下发风险提示函或交办函62件；参与重大决策风险评估23批次。通过司法救助共计36起，发放救助资金共计62万元。

3. 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有力有效，转变职能与健全机制相结合，全面提升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水平，受理涉法涉诉来信来访65起，调解各类矛盾纠纷4360件，调解成功4238件，调解成功率97.2%，化解重大矛盾纠纷96件，诉前调解纠纷2478件。

4. 继续加快全面依法治县进程，充分发挥执法监督职能，规范执法行为，维护司法公正，进一步提升干部群众法治意识。全年对全县政法干部组织开展了1期全覆盖培训。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突出集中研讨学、活

动交流学、支部跟进学，累计开展集中学习8次、专题研讨3次，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三)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政法专项经费资金预算不足，资金安排与实际需求有差额。
- 2、资金拨付未下对应指标，导致专项资金使用的可追溯性不强。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7.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10.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1.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4.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5.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6.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2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年度政法委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为封面）

2024年度政法委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政法委下设办公室（宣传教育室）、政工室、执法监督室（法治室）、政治安全室（反邪教协调室）、维稳指导室、综治督导室（基层社会治理室）、扫黑除恶指导室、平江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法学会办公室。县委政法委机关行政编制15名。设书记1名，副书记3名，政工室主任1名。事业编制10名。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781.89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54.81万元，占比45.38%；公用支出427.08万元，占比54.62%。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安排254.4万，实际支出116.86万元，占比总支出的14.95%。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用于政治安全、维护稳定、平安建设、扫黑除恶方面，包括业务工作经费政法工作经费（含扫黑除恶等）38.92万元，护路联防10万元，司法救助2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1.3万元，见义勇为奖励17万元，复退军人管理9万元，毛发检测13.08万元，基层党建工作经费4.56。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2024年年度总体目标

- 深入推动平安建设提质升级，继续保持全省“平安县”荣誉称号，争创省市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2.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加强重点人员管控，确保重要时节平稳度过。统筹做好反邪教工作，确保不发生有重大影响的邪教案（事）件。协调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反邪教警示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反邪教社会氛围。

3. 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有力有效，转变职能与健全机制相结合，全面提升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水平。

4. 继续加快全面依法治县进程，充分发挥执法监督职能，规范执法行为，维护司法公正，进一步提升干部群众法治意识

（二）部门绩效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提请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审议政法工作5次，召开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3次，向市委政法委、县委请示报告工作25次，县直政法单位、乡镇（街道）向县委政法委请示报告工作46次。

2.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加强重点人员管控，确保重要时节平稳度过。组织政法单位1674人开展毛发检测涉毒筛查，全县共核查涉稳线索2165条2658人次，交办管控C级以上涉退役、涉访重点对象共计89人；依法稳妥处置了突发案事件20余起，下发风险提示函或交办函62件；参与重大决策风险评估23批次。通过司法救助共计36起，发放救助资金共计62万元。

3. 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有力有效，转变职能与健全机制相结合，全面提升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水平，受理涉法涉诉来信来访65起，调解各类矛盾纠纷4360件，调解成功4238件，调解成功率97.2%，化解重大矛盾纠纷96件，诉前调解纠纷2478件。

4. 继续加快全面依法治县进程，充分发挥执法监督职能，规范执法行为，维护司法公正，进一步提升干部群众法治意识。全年对全县政法干部组织开展了1期全覆盖培训。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

，突出集中研讨学、活动交流学、支部跟进学，累计开展集中学习8次、专题研讨3次，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委资产以办公设备为主，遵循“规范配置、严格管理、合规处置”原则，确保资产效益最大化。

（一）制度建设

制定《固定资产采购管理办法》，明确各项资金配置和处置权限。建立“申请-采购-使用-处置”全流程制度，确保资产管理有章可循。

（二）管理措施

资产采购需编报《需求清单》，经领导小组审批后执行政府采购，验收后录入《资产台账》。资产使用实行“责任人制度”，资产设备由使用人签订保管协议；办案设备委托第三方公司定期维护，每月清查核对台账与实物，确保账物相符。

五、存在的问题

- 1、政法专项经费资金预算不足，资金安排与实际需求有差额。
- 2、资金拨付未下对应指标，导致专项资金使用的可追溯性不强。

六、改进措施

认真做好预算，控制费用，积极与财政沟通。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较好，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达到较高的实现程度，自评得分96.99分。

2、自评信息公开

绩效自评结果暂未公开，会按规定的时间在本系统门户网站公开。

八、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单位专门成立了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小组，由朱光武担任组长。

（二）自评工作过程

1. 组织实施

（1）通过听取业务人员情况介绍，实施前期调研，充分了解评价资金的有关情况。

（2）收集和查阅与评价项目有关的政策及相关资料。

（3）根据了解到的情况为基础，收集到的资料为辅助，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符合实际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自评方案。

2. 实施评价

（1）根据自评方案对所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

（2）根据部门预期绩效目标设定的情况，审查有关对应的业务资料。根据部门预算安排情况，审查有关对应的收支财务资料。

（3）根据业务资料、财务资料，按照自评评论数对履职效益或质量做出评判。

(4)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与标准，通过分析相关评价资料，对部门整体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判并利算术平均法计算打分。形成评价结论并撰写自评报告。

3.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严格按照工作要求，按时保质报送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等自评材料。学校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4.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自评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自评表一致。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关于今年基本支出占比85.05%比往年及预算大大超出的情况，是因为政法专项经费224.4万的科目是2013601，决算报表只能做在基本支出项目，实际为项目支出。决算报表基本支出为781.89万元，项目支出为116.86万元；支付系统中基本支出为464.41万元，项目支出为439.67万元。

中共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5年5月6日



2024年度中共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25		26		104.00%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小计		0	2.43	2.11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2、出国经费				
	项目支出	3、公务接待		0	2.43	2.11
		1、业务工作经费		291.8	302.34	116.86
		政法工作经费（含扫黑除恶等）		224.4	224.4	38.92
		护路联防		10	10	10
		司法救助		44	20	20
		见义勇为奖励		11	21.3	21.3
		基层党建设指导工作经费		2.4	4.56	4.56
		复退军人管理费			9	9
		毛发检测			13.08	13.08
		2、运行维护经费				
		3、省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公用经费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公用经费		78.34	109.6	427.08
	其中：办公经费		11.27	20	32.51
	水费、电费、差旅费		6.7	11	34.56
	会议费、培训费		5.13	15	36.36
政府采购 金额					
部门基本 支出预算 调整 (2024年 基本支出 决算数 781.89- 2024年基					317.45
楼堂馆所 控制情况 (2024年 完 工项 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厉行节约 保障措施			#DIV/0!		#DIV/0!

2024 年度中共平江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718.84	899.75	898.75	10	99.89%	9.99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898.75				基本支出:	781.89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116.86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深入推动平安建设提质升级，继续保持全省“平安县”荣誉称号，争创省市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目标 2：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加强重点人员管控，确保重要时节平稳度过。统筹做好反邪教工作，确保不发生有重大影响的邪教案（事）件。协调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反邪教警示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反邪教社会氛围。 目标 3：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有力有效，转变职能与健全机制相结合，全面提升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水平。 目标 4：继续加快全面依法治县进程，充分发挥执法监督职能，规范执法行为，维护司法公正，进一步提升干部群众法治意识				1. 稳保全省“平安县”，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平安建设工作在全市年度考评中位居第四，连续四年获评“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县”称号，连续十二年保持“全省平安县”称号。 2.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加强重点人员管控，确保重要时节平稳度过。深入一线督导检查维稳安保工作，统筹做好反邪教工作。 3. 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有力有效，转变职能与健全机制相结合，全面提升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水平，全年化解信访、治安问题。 4. 继续加快全面依法治县进程，充分发挥执法监督职能，规范执法行为，维护司法公正，进一步提升干部群众法治意识。全年对全县政法干部组织开展了 1 期全覆盖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对全县政法干部组织培训，提高政法干部水平	开展 1 期全覆盖培训。	已开展 1 期全覆盖培训	2	2	
		提请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审议政法工作，向市委政法委、县委请示报告工作	5 次， 25 次	5 次， 25 次	2	2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县直政法单位、乡镇向县委政法委请示报告工作	46 次	46 次	2	2	
		完成县委第一巡察组反馈问题调查核实	37 个	28 个	2	1	阶段性完成 9 个
		核查涉稳线索	2165 条涉及 2658 人 次	2165 条涉及 2658 人 次	2	2	
		交办管控 C 级以上涉退役、涉访重点对象	89 人	89 人	2	2	
		司法救助	36 起	36 起	2	2	
		毛发检测	1674 人 次	1674 人 次	2	2	
		排查“全能神”邪教人员疑似对象	107 名	107 名	2	2	
		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4360 件	4360 件	1	1	
		受理涉法涉诉来信来访	65 起	65 起	1	1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平安建设，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着力防控风险，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平安保 障，社会 稳定	平安保 障，社会 稳定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定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深化平安建设，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着力防控风险，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让黑恶势力得到根本遏	可持续	可持续	15	15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0%	10	9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99%	10	9	政法专项经费资金 预算不足，资金安

成本指标 (10分)							排与实际需求有差
	社会成本指标	无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无					
总分				100	96.99		